

股票代码: 600590

股票简称: 泰豪科技

编号: 临 2017-059

债券代码: 136332

债券简称: 16 泰豪 01

债券代码: 136602

债券简称: 16 泰豪 02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6 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下发的《关于对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终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的问询函》（上证公函[2017]0738 号），现将全文披露如下：

“你公司 2017 年 6 月 16 日发布《关于终止发行股份及以现金方式收购资产的公告》，称前期筹划发行股份及支付现金收购同方洁净的资产重组事项因受客观条件的影响，经双方协商一致后不再继续推进，本次交易将终止。经事后审核，公告对本次资产重组的终止原因等披露不够充分，请对以下事项做进一步补充披露。

一、根据公告，公司终止本次收购同方洁净股权事项，主要是由于受到军改等客观行业政策因素影响，标的公司所处行业市场的调整和恢复未达预期。请公司明确上述“未达预期”的具体情况以及对重组推进的影响。

二、请公司根据相关交易进程备忘录、审计评估进展等，说明本次资产重组筹划过程中出现终止风险情形的时间，例如获悉重组标的业务未达预期的时间等。

三、公司自 2017 年 1 月 19 日停牌至今，已将近 5 个月。请公司自查重组停牌期间，公司是否已按照分阶段披露的原则，对于重组重大进展以及出现的风险事项，及时履行了相关信息披露义务。

请你公司于 2017 年 6 月 19 日之前，就上述事项予以披露，并以书面形式回复我部。”

根据上述函件要求，公司正组织有关方积极准备答复工作，将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披露义务。

特此公告。

泰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7年6月17日